

珠海太川云社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珠海太川云社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燕秋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监事会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进行了审议，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上述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上述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决算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657.70 万元，同比增长 15.58%；实现净利润 2868.43 万元，同比增长 3.43%。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上述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2018 年财务预算方案》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上述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公司拟 2017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详情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披露的《珠海太川云社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上述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018 年公司拟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上述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珠海太川云社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上述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编制《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进行披露。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上述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珠海太川云社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珠海太川云社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4 月 27 日

